

ICS 73. 020

E 12

备案号：48217—2015

SY

中华人民共和国石油天然气行业标准

SY/T 6691—2014

代替 SY/T 6691—2007

裸眼井测井设计规范

Specifications for design of open hole logging

2014—10—15 发布

2015—03—01 实施

国家能源局 发布

目 次

前言	II
1 范围	1
2 规范性引用文件	1
3 测井方案设计	1
3.1 基本原则	1
3.2 设计准备	1
3.3 设计内容	2
4 测井作业设计	3
4.1 基本原则	3
4.2 设计准备	3
4.3 设计依据	3
4.4 测井设备的选择与确定	4
4.5 仪器组合及下井顺序	4
4.6 测井作业保证措施	5
4.7 测井资料提交要求	6
5 测井设计书格式	6
附录 A (资料性附录) 编制测井设计格式	7

前　　言

本标准按照 GB/T 1.1—2009《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1部分：标准的结构和编写》给出的规则起草。

本标准代替 SY/T 6691—2007《测井作业设计规范》。本标准与 SY/T 6691—2007相比，除编辑性修改外，主要变化如下：

- 标准名称由《测井作业设计规范》修改为《裸眼井测井设计规范》；
- 增加了“测井方案设计”（见第3章）；
- 将“总则”修改为“基本原则”（见4.1，2007年版的第3章）；
- 修改了“设计依据”（见4.3，2007年版的5.1）；
- 修改了“测井设备的选择与确定”（见4.4，2007年版的5.3）；
- 修改了“仪器组合及下井顺序”（见4.5，2007年版的5.4）；
- 修改了“测井作业保证措施”（见4.6，2007年版的5.5）；
- 修改了“测井资料提交要求”（见4.7，2007年版的5.6）；
- 修改了“测井作业设计的变更”并调整到“基本原则”（见4.1.4，2007年版的第8章）；
- “测井作业设计文件格式”调整为“测井设计书格式”（见第5章，2007年版的第7章）；
- “测井作业设计文件格式”修改为“编制测井设计格式”（见附录A，2007年版的附录D）；
- 删除了对编制本标准的作用及意义的描述（见2007年版的引言）；
- 删除了“作业人员的选择与确定的要求”（见2007年版的5.2）；
- 删除了特殊项目、作业方式、作业条件的设计要求（见2007年版的第6章）；
- 删除了“设备清单格式”（见2007年版的附录A）；
- 删除了“测井仪器组合及下井顺序表述示例”（见2007年版的附录B）；
- 删除了“核磁共振测井参数选择表”（见2007年版的附录C）。

本标准由石油工业标准化技术委员会石油测井专业标准化委员会（CPSC/TC11）提出并归口。

本标准主要起草单位：中国石油集团渤海钻探工程公司有限公司测井分公司。

本标准参加起草单位：中石化胜利石油工程有限公司测井公司、中国石油集团测井有限公司。

本标准主要起草人：沙春阳、刘德武、闻宝日、嵇成高、李云平、卢琦、王伟。